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终止筹划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科达机电”）分拆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分拆上市的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筹划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机电分拆上市事宜，并授权公司及安徽科达机电管理层启动分拆安徽科达机电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组织编制上市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上市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二、终止本次分拆上市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分拆上市事项以来，公司积极推进相关事宜，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基于目前市场状况以及安徽科达机电自身发展规划等因素考虑，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公司拟终止筹划安徽科达机电分拆上市事宜。

三、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对公司及安徽科达机电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安徽科达机电将持续推进墙材机械装备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与创新，推动自身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终止筹划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机电分拆上市事项是公司经过审慎研究的结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终止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